

#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校内选拔赛

## 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第四届智能汽车竞赛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成绩由车模现场比赛时间来决定，八个赛题组分别进行成绩排名。

1、根据比赛成绩，授予校级奖项，各组分别设一、二、三等奖项。校级一等奖为参赛队伍数的 10%、校级二等奖为参赛队伍数的 20%、校级三等奖为参赛队伍数的 30%。

2、每个组别根据参赛数量选取排名前 5%~10%的队伍参加进一步培训，指导教师团队根据培训期间表现推荐代表学校参加第十七届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华南赛区竞赛的队伍。

2022 年 5 月 18 日